

2023  
程速勁賽-冬季競行曲  
活動辦法

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

# 目 次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一、競賽項目 .....                 | 1 |
| 二、參賽資格 .....                 | 1 |
| 三、競賽時間 .....                 | 1 |
| 四、競賽評分方式 .....               | 1 |
| 五、參賽登記及初賽流程 .....            | 2 |
| 六、決賽流程 .....                 | 3 |
| 七、競賽名次及獎項 .....              | 5 |
| 八、其他相關規定 .....               | 5 |
| 九、Code Judger 平臺使用注意事項 ..... | 6 |

## 一、競賽項目

本活動為程式設計競賽，使用 Code Judger 程式語言自動批改平臺於線上舉辦。競賽試題內容範圍參照但不限於 TQC+程式語言(第二版)認證技能規範。

## 二、參賽資格

- (一) 凡具備 Code Judger 平臺(以下簡稱 CJ 平臺)帳號之使用者均可參賽。請欲報名之參賽者注意所擁有的 CJ 平臺帳號需在初、決賽期間保持有效狀態，如帳號過期者將無法參賽。
- (二) 歷屆曾取得本競賽前三名者不得報名參賽，經主辦單位發現將取消其參賽資格。如於賽後發現且取得相關名次獎項者，將要求繳回獎金及獎項，其名次依序遞補。

## 三、競賽時間

- (一) 報名期間：11 月 3 日(五)至 11 月 23 日(四)。
- (二) 模擬測試：12 月 3 日(日)，10:00~11:00。
- (三) 初賽日期：12 月 3 日(日)，14:00 開始。
- (四) 決賽日期：12 月 17 日(日)，14:00 開始。

## 四、競賽評分方式

- (一) 本次競賽使用 CJ 平臺進行作答與評分。
- (二) 參賽者可自行選擇 Python、C、C++、C#、Java、GO 作答。
- (三) 當參賽者送出正確答案後，於參賽者名稱下方各題相對應之灰色燈號將轉為綠色燈號，競賽時間結束亮燈最多者為優勝，如遇亮燈數相同時，則以亮燈時間較早者為優勝。

燈號顯示示意圖：



範例 1：參賽者 A、B 皆亮 1 個燈號，A 於競賽時間 13 分 27 秒時亮起第 1 個燈號、B 於 25 分 17 秒時亮起第 1 個燈號，則 A 排名優於 B。

範例 2：承上，於競賽時間 30 分 45 秒時，B 亮起第 2 個燈號，A 還是維持 1 個燈號，則 B 名次往上升優於 A。

## 五、參賽報名及初賽流程

- (一) 參賽者請使用個人帳號登入 CJ 平臺，於指定時間內報名參賽。請確認帳號之基本資料及聯絡資訊是否正確，以免影響獲獎後獎項領取之權利。
- (二) 參賽者請於報名時請確實填寫指導老師姓名及指導老師 E-mail，如無指導老師請填「無」即可。
- (三) 初賽採線上即時競賽，參賽者於競賽開始時間 10 分鐘前，以個人帳號登入 CJ 平臺完成報到，等候比賽開始。
- (四) 初賽時間開始後，CJ 平臺頁面將自動切換至答題畫面，即可開始進行作答。初賽試題共 3 題，競賽時間 40 分鐘。
- (五) 初賽將即時現場轉播最新排名情況，參賽者可同時於 YouTube 平臺觀看直播了解最新戰況。賽後將進行「程速勁賽熱情參與」抽獎活動，於初賽出席之參賽者中抽出超商電子禮券 1,000 元 3 名。如經查驗後發現得獎者當天未參賽，則取消其獲獎資格，且不另行補抽。(查驗出席標準：至少有一次送出答案的紀錄，答題正確與否不拘。如只單純登入 CJ 平臺而無送出答案記錄者，視為未參賽。)
- (六) 依初賽成績及時間排序，決選出前 30 名進入決賽。
- (七) 參賽者請於初賽當日上午 10:00~11:00 進入 CJ 平臺進行模擬測試，確認答題是否能確實進行，參賽者若未能配合模擬而致無法順利參賽時責任自負。相關模擬測試流程大會於賽前另行公告。

## 六、決賽流程

決賽採 CJ 平臺線上競賽方式進行，試題共 3 題，競賽時間 60 分鐘。本項競賽全程應用視訊連線，參賽者需於決賽開始時間 30 分鐘前以視訊軟體 Google Meet 登入大會提供之指定會議室並全程保持連線，配合監場人員進行競賽準備與執行，如未登入提供之會議室則視為缺席。

### (一) 決賽環境條件

1. 請選手選擇家中或校內不受干擾之獨立或封閉空間做為作答場域。
2. 決賽期間不允許其他任何人進入該作答場域。決賽期間若中途離開或他人進入該作答場域，視同喪失競賽資格。
3. 作答場域請保持淨空，不得有其他書籍、電子產品等影響本競賽公平性之物品。
4. 決賽前將使用手機做為驗證競賽環境之載具，選手須依照監場人員要求進行 360 度環繞掃描周圍的環境，確保決賽之公平性。
5. 參賽者需於決賽前半小時進入指定之競賽會議室做環境設置準備，全程需將手機的視訊及麥克風同時開啟。請依照監場人員指示將手機擺放於參賽者四點鐘或八點鐘方向，拍攝到參賽者周圍環境、電腦螢幕、雙手及鍵盤。選手拍攝範例請參考下圖：

輸入會議代碼並開啟視訊及麥克風  
音量調整至可接受大小



測驗期間需全程開啟視訊及麥克風，並將把手機放置於您坐定的座位斜後方的平台四點鐘或八點鐘方向



6. 參賽者務必使用穩定之器具固定手機，以免發生晃動，如因個人因素競賽途中拍攝角度或方位移動，大會監場人員有權於賽程中請參賽者移動至指定位置，參賽者不得另提疑義。
7. 如有狀況需與監場人員進行溝通，請面對鏡頭舉手由監場人員協助處理。

### (二) Google Meet 決賽會議室視訊連線

1. 本競賽全程使用視訊連線，參賽者需於決賽當日 13:30~13:50 以視訊軟體 Google Meet 登入大會提供之指定會議室並配合監考人員進行競賽準備與執行。為提供參賽者公平及安靜的競賽環境，13:55 後將不再開放參賽者進入會議室，如未登入決賽提供之會議室則視為缺席。
2. 競賽過程中請全程保持會議室連線正常，如參賽者於競賽進行時中途離線，離線後的答題分數將以零分計算。如欲提前離開會議室，請先告知監考人員。

### (三) 參賽者身分查驗

參賽者於決賽開始前 30 分鐘，需依照監場人員指示出示任一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證件如身分證、健保卡等，以供身分查核。

### (四) 決賽期間賽程錄製與直播

本次決賽監場人員將透過視訊與音訊進行監場作業，並依需要錄製完整競賽過程，如果參賽者不同意被錄製，將無法參加本次決賽，決賽賽程亦將於 YouTube 全程直播。

### (五) 保密協議

請勿以任何方式記錄或分享競賽之畫面與題目。

## 七、競賽名次及獎項

### (一) 前三名獎：

第一名獎金 1 萬元整、第二名 8 仟元整、第三名 5 仟元整。

### (二) 優勝獎 7 名：每名 2,000 元整。

### (三) 佳作獎 10 名：每名 1,500 元整。

### (四) 奮戰獎 10 名：每名 500 元整。

### (五) 各得獎選手及其指導老師皆頒發數位獎狀乙張，於得獎公告後寄發至參賽者登記之電子信箱。

## 八、其他相關規定

(一) 參賽者應遵守本辦法內各項規定，如有違反者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有權利取消參賽資格，且追回獎金及獎項並公告之；若有違反本辦法之事項，致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受有損害，得獎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
(二) 參賽者如於競賽當日缺席 Google Meet 會議室試場或競賽無送答紀錄者，主辦單位保留取消該參賽者所有排名資格及獎項之權利。各獎項將依實際賽況進行調整，若參賽人數不足或其他重大原因，必要時得取消部分獎項。

(三) 競賽參賽證明及各項獎金領取資格：選手需登入 CJ 平臺並且至少一次送出答案的紀錄(不論最後的成績)，如僅登入平臺而無任何送答紀錄則視為缺席。決賽除上述條件外；需另登入大會提供之 Google Meet 會議室連結進行身分查核，如未登入則視為缺席。

(四) 參賽者帳號於報名及競賽時皆需於使用期限內，並符合大會規定。

(五) 得獎者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繳納稅金，並依規定填寫及繳交相關單據方可領獎。若未依照主辦單位規定作業，視為放棄獲獎資格。得獎獎品價值或獎金在新臺幣 2 萬元(含)以上者，須依規定扣繳 10% 中獎所得稅額，始得領獎。得獎人如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(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 183 天之人)，依規定得扣繳 20% 稅率。

- (六) 參賽者之姓名、手機、e-mail 及指導老師等資料將做為主辦單位通知競賽事項使用。請確認資料正確無誤，如參賽者提供無法聯絡之資料，則視同放棄後續領獎資格。
- (七) 為紀錄競賽歷程，主辦單位將進行拍攝或錄影、線上公播等作業。參賽者須同意無償提供為進行結案報告或推廣活動使用、編輯、印刷、展示、宣傳或公開上述個人肖像、姓名及聲音等，並依比賽規劃配合公開展示或參加相關推廣活動。
- (八) 本競賽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，除依法律相關規定外，主辦單位保留修改及補充(包括活動之任何異動、更新、修改、參賽資格)之權利，並以本競賽活動網站公告為準。
- (九) 本競賽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與活動聯絡人或主辦單位各區推廣中心洽詢。活動聯絡人：邱小姐(02)2577-8806 轉分機 738  
 北區推廣中心：(02)2577-8806  
 中區推廣中心：(04)2238-6572  
 南區推廣中心：(07)311-9568

## 九、Code Judger 平臺使用注意事項

### (一) 競賽環境：

- 瀏覽器：Google Chrome 瀏覽器(最新版本)、Microsoft Edge 瀏覽器(最新版本)。
- 支援的程式語言的版本如下表所示：

| Language | Version                     | Notes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C        | gcc 7.3.0                   | 請勿使用 gets() 函數實作 |
| C++      | g++ 7.3.0                   | 請勿使用 gets() 函數實作 |
| C#       | C# 10.0 with .NET 6 runtime |                  |
| Python   | python 3.8.8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Java     | java 17.0.1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Go       | go 1.13.8 amd64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
- 程式語言軟體、程式編輯器、編譯器請參賽者自行準備。



## (二) 評分方式：

1. 請確認提交的程式碼檔案是否為該題目(請檢查有無繳錯題目)。
2. 評分系統將以數量不定的測試資料驗證參賽者所提交的程式碼，以判斷程式是否完全正確符合題目要求，判定中或判定後回饋的狀態如下：
  - AC (Accept)：代表程式有跑出結果，並通過測試資料的驗證。
  - WA (Wrong Answer)：泛指沒有通過測試資料的驗證，以及一切造成無法完成程式執行的錯誤，例如：語法錯誤出現的紅色錯誤
  - Under Judge：表示評分中。

## (三) 作答注意事項：

1. 本項競賽禁止使用外部套件，否則該題不予計分。
2. 程式輸入與輸出的格式必須與題目要求完全相同，包括每一行字、空白，請特別注意輸出後有無空白與換行。
3. 注意全型、半型字元、英文字母大小寫、小數點的位數是否與題目的要求相同。
4. 每一題至少有 1 組評分測試資料顯示於題目中，且至少有 1 組隱藏的評分測試資料。參賽者於競賽時間內可重複利用系統提供的評分功能進行作答檢測。
5. 如題目要求需要進行檔案讀寫，在本機撰寫程式碼自行測試時，程式開啟檔案或寫入檔案的路徑，是依據您電腦中程式語言的啟動位置。在提交評分時，程式所開啟或寫入的檔案，必須與程式碼檔在同一層，例：`file = open("write.txt")`。